

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泉鲤建〔2020〕7号

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 调整局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

局机关各股室、下属各单位：

因机构改革和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，现将区住建局领导工作分工调整通知如下：

张翼（党组书记、局长、系统党委书记）：

主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全面工作。

张克曼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

协助分管：建筑市场、建筑工程发包方、承包方和中介服务组织的有关行为；工程款拖欠、农民工工资纠纷；工程建设标准和有关定额的实施与监督；建筑工程造价计价；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材料及散装水泥的推广、应用和管理；建

筑工程勘察设计；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；行业有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；建筑工程和市政公用设施建设质量、安全监督管理；工程建筑业施工、监理、检测机构资质的管理；工程质量、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预案编制和调查处理；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公用设施工程的抗震设防；建筑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，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查处；建设领域行政审核审批等工作。

牵头抓好：工程招投标行业管理；环保督查、质量强区、渣土运输；灾后重建；安全生产；消防行业管理；化工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；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；申遗整治；创建文明城市、创建卫生城市；指导城市污水和城市地下管线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；妇联等工作。局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分管股室和单位：建工股、质量站、安全站。

负责抓好：区可再生能源办、区新材办、区散装水泥办公室、区申遗环境整治组、区重要通道环境整治技术组等日常工作。

负责联系：区城市规划建设专家顾问组。

蔡元为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

协助分管：城建项目管理；人防建设和管理；房地产市场；物业行业管理；保障性住房建设的管理；廉租住房建设的配租和管理；行业有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；住房领域行政审核审批等工作。

牵头抓好：人防管理；城建项目工程建设、城市双修、

古城保护、历史文化名城保护、宜居环境建设、石结构房屋改造建设；城市地铁、轨道交通、综合交通提升行动、智慧汽车；招商引资；强基促稳、XIN行动、非法集资；数字城管、垃圾分类、爱国卫生城市（防控登革热、红蚁疫情、白蚁防治）、防台、防汛、抗旱；社区治理、全民健身（物业设施）；人才引进落户、社会救助、拥军优属、扶贫开发、应急救灾安置、移民安置；不动产登记手续办理等工作。局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协助分管股室和单位：城建股、房管股、区城建中心、区住房中心。

负责抓好：区人民防空办、区双修办、区石改办、区宜居办、区保障性安居工程办、区物业管理办等日常工作。

负责联系：泉州市物业管理协会、区物业管理协会、区物业管理行业工会联合会。

张智鹏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

协助分管：行政服务窗口的建设和管理；行政审批制度的改革和行政审批管理制度的制定；协调依法行政，监督指导行政执法；法制宣传教育；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；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报备；信用体系建设与管理；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；协调安置房建设、回迁安置、选房调剂等工作。

牵头抓好：普法宣传、政策法规、稽查执法、社会信用体系；多证合一、营商环境、“放管服”改革、“证照分离”改革、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；绩效管理；协调安置房建设、回迁安置、选房调剂等工作。局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协助分管股室和单位：审批股、法制股、区征收中心、区安置房办。

负责抓好：区安置办等日常工作。

负责联系：泉州市房屋征收协会。

王啸挺（党组成员、纪检组长）：

负责派驻纪检监察组全面工作。

张伟志（系统党委专职副书记、纪委书记）：

协助分管：系统党建、党风廉政、精神文明、群团组织；纪检监察；规章制度、机关效能、会务；重要公文起草、公文处理、机要保密；信息综合、政务公开、信息公开、档案管理、年鉴；信访、平安综治、计生；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及领导批办件；安全保卫、后勤保障等工作。局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牵头抓好：党建、精神文明、政风行风、纪检监察；老干、统战、工会、共青团；扫黑除恶、平安单位、公共安全领域、维稳、防恐；健康教育、慢性病、传染性疾病、职业病防治、防艾、计生；深化改革；国有资产管理；国企改革、吃空饷、出入国（境）管理；效能督查、年度考核；双拥、保密、信息公开、信息宣传、政务公开、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等工作及局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协助分管股室和单位：局办、党委办。

负责联系：党风廉政监督员、行风评议代表、民主党派、群团组织和社会团体。

局领导班子成员因外出学习、考察、出差、休假或其他

情况等原因，暂时不能履行岗位职责时，AB角相应的另一方暂时接替对方工作，AB角安排如下：

张克曼副局长和蔡元为副局长互为AB角。

张智鹏副局长和张伟志副书记互为AB角。

局领导在分工负责的同时，共同协助抓好以下具体工作：

精神文明、党风廉政、纪检监察、政风行风、机关效能、绩效考评；平安综治、信访维稳、安全生产；应急救援、防震抗灾、防台、防汛、抗旱；文明城市、卫生城市、生态区创建；对外宣传、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等工作。局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0年1月14日

抄送：市住建局，区人大办、区政协办、区委办、区府办，
苏区长、吴碧林副区长。

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0年1月14日印发